

谁为青春作证

汤子文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谁为青春作证

汤子文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谁为青春作证/汤子文 著. -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1.12
(华夏之光文库/贺绍俊主编)

ISBN 7-5059-3926-2

I. 谁… II. 汤… III. 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7230 号

谁为青春作证

汤子文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市天心区井岗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印张:7.5 字数:188 千字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59-3926-2
I.3040 定价:20.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



作者简介

汤子文,生于1943年1月3日,农历马年鼠月虎日龙时。一生多磨难,几次在生死线上出入,但著作颇丰,其作品以苦难题材、悲剧色彩见长,具有深沉的社会、人生内蕴,艺术技巧上悬念迭起,一波三折,有奇人奇书之谓。他的名字和业绩已被收入《世界艺术家名人录》、《世界优秀人才大典》、《世界优秀专家人才名典》、《世界华人文学艺术界名人录》、《中国文艺家辞典》、《中国当代艺术界名人录》、《中华骄子》、《华夏英杰》等名典。现居湖南长沙市岳麓山。

注:肖像剪影系1986年
夏庐山笔会纪念。

目 录

谁为青春作证	(1)
青竹庵风雨夜	(62)
再分离,能否再相见	(112)
血的洗礼	(130)
山中遇险	(142)
好经难念	(167)
天路:静谷妙境	(195)
 忧患意识·批判精神·改革理想	
..... 何来如 麦慧英	(205)
《银河天使》三论	陈钧 丘阳 宋梧刚(218)

谁为青春作证

本文节选自作者长篇小说《青鸟》上部。全书40万字,以20世纪七十年代知青里的最后两名小知青罗艳、吴小龙的相恋为主线,写了他们在文革后各自不同的生活道路和奇迹般的悲欢离合,他们在异国的爱情、事业、奋斗与牺牲。这里是八十年代中期,罗艳作为公安部侦破走私大案的刑警与作为走私集团头目的吴小龙在福建滨海城市的一次不期而遇。

夕阳,像一轮燃烧着的火球,沉入了大海。

海水被染红了,煮沸了。千万条金蛇在冲撞,在狂奔,在挣扎。小山似的波涛汹涌着,咆哮着,扑打着岸边的悬崖峭石,发出撼人心魄的劈啪声。海燕在波峰浪谷中穿刺,带着一声声呼啸。天上的云霞被风撕裂了,撕成一片片红布条,飘落到远远的海平线上。

罗艳静静地坐在一块大岩石上,听着雷鸣般的浪声击打岩岸、沙滩,看着海面由红色变成酱紫,再变成黑色。她一动不动,像尊雕塑。月亮出来了,她又变成了一张镶金边的剪影。

来滨海三天了,她一直像条海鳗,在繁闹的人流里穿行,神经都紧绷得要断了,现在,她要好好地静一静,看看这久别的大海。

她不是滨海人,但对大海有很深的感情。那段难忘的岁月,

她一辈子也不会忘记。

十多年前,当父亲死于浩劫,全家户口被从北京注销,她像一只孤雁飞向南方插队落户的时候,就住在海边的一个山村。她在那里品尝了人生的初步甘苦,也把人生中最难忘却的初恋留在那里。所以后来一看见海,她就不能自己,心中的波澜,比海浪还要强烈,还要难以平静。

是的,她今年二十七了,完全可以算到大龄未婚女青年的行列。在机关,像她这样大龄未婚,而相貌不俗,又有一张大学文凭的“女光棍”,就她一个。高级机关同样人多嘴杂,长舌妇、醋罐子比比皆是。什么“两眼生在额头上”“想当太后、贵妃”“弄了张大学文凭就自以为了不起”之类的闲言讽语,她没少听过。俗话说,谁人背后无人说,哪个人前不说人?她只好放开心胸,让人家说去,权当没听见!

其实,她的内心也是非常苦闷的。哪个姑娘不珍惜自己的青春?“青春长在”是不可能的,那只是失去了青春的人的一种自我安慰。“青春一去不复返”才是真理。问题是,在婚姻这件事上,她自己也不清楚,究竟是什么原因,使她让青春白白地一年年流逝?是痛苦的初恋?是紧张繁忙的大学生活?是瞧不起那些像狗一样的追求者?还是那些像刀一样捅得她心里出血的坎坷和隐私?领导和好心的朋友们问起她,她常是冠冕堂皇地回答着一种实际上并不存在的原因,“工作太忙,哪有时间去考虑个人小事呢?”

她自己知道,这一向,她的心情特别不好。不为别的,就为了感情,一桩不能公诸于世的感情,也可说隐私吧。

这就是王东海的突然被害!

她和王东海是公安学院的同班同学。毕业后,一同分到公安部门。曾几何时,她天不爱,地不爱,就爱上了这个黑咕溜秋、

体格雄健、像条有劲的鲇鱼的王东海。而王东海是有妇之夫，上大学之前就结了婚的。她自责，她命令自己解脱，坚决解脱，但终究没解脱得了！感情是个魔鬼，一爱上就爱上了，千丝万缕，割不断，理还乱，几乎没什么理智可言。

她一直在感情纠葛的长河中任水流舟。

然而，在事情略有些转机的时候，他死了，死得这么突然，这么悲惨。

东海的妻子，可以放声地痛哭。而她不能，只能暗暗悲泣。在任何人面前，也不能表露她和东海的特殊感情。

东海是好人，是永远值得她怀念的。她的心里，将为他立起一块高高的墓碑。所以，当部领导要派她参加特别调查组，来征求她的意见的时候，她欣然应允。

她要趁此机会，为东海同志报仇。把凶手找出来，碎尸万段！把操纵凶手的黑势力挖出来，彻底捣毁！

呵，爱情给予我的创伤，是太多了，太深了！连这可怜的、像乞丐乞求来的一点点寄托，都给撞得粉碎。就像这无情的海水，把长在岩石缝里的一朵可怜的小花，硬是千冲万撞，给拔出来了，卷进了汹涌的狂澜……

想到这里，罗艳从身边抓了把石子，霍地站起来，猛地朝浪涛砸去，嘴里说：“给你吧，给你吧，统统给你！”

石子砸到波涛翻卷的海面，竟没有击起半朵浪花。

她又把脚下的一块石头踢进海里，也是无声无息。

她无可奈何地踏着沙滩，沿海边走去，继续想她的心事。

大海呵，请告诉我，我罗艳的爱情归宿究竟在哪里？

我是一个公安战士，但我首先是个女人，属于女人的一切，我都有权得到。我并不像有些人所理解的，是势利，是眼高，是想攀龙附凤。不，我绝不要这些。我所渴望的，仅仅是爱情。是

发自内心的爱慕与追求,是相互的平等和敬重,是愉快融洽的生活,而不是对方的地位与特权,更不是虚伪、同床异梦的凑合。假如此时此刻,苍天把一个值得我爱的小伙子送到我面前,只要他衷心爱我,那么,即使他是这海边的一个渔夫,我也会衷心地爱他,而且胜过爱我自己!

前面有很多归港的渔船,她真的把目光投向他们。渔民们黝黑的背脊闪闪发光。

她自我嘲讽地笑了:呵,未免太荒唐!重见久别的大海,触景生情,一想就想得没了边。

她承认内心有一种渴望。

不能想得太多,想多了会发疯。她告诉自己。应当多想工作!

她挥起脚,又把一块石头踢到海里,强迫自己驱除杂念。不再触景生情,不再自讨苦吃地挑起内心的隐痛。单身怎么样?单身生活不是挺好么!挺好!挺好!

前面不远是个浴场。

虽已是暮色苍茫,前去游泳的男男女女却仍络绎不绝。也许,月下畅游比白天游泳更有意思吧。看,那些青年男女,是赤裸着上身,抱着搂着地往浴场走呢。而浴场里的那些人,一个个简直成了疯子。他们把沙滩、海水当成了家里的床!这里,是一个发泄感情的世界,是一个令人迷醉的天堂,不管老的少的,到这里都年轻了。

一群身着泳装,刚从海水里爬上来的小伙子、姑娘们在沙滩上围成个圈儿,弹起了吉他唱起了歌:

来吧来吧,年轻的朋友快快来

不要问姓什么

不要问叫什么

我们共同的名字叫快乐
依呀呀子哟,依呀哟子哟

.....

时髦的摇滚乐曲调,小伙子姑娘们哪能坐得住?一下子跳开了迪斯科。跳到热烈处,演成了霹雳舞,最后在沙滩上打起滚来.....

粗犷的,野性的,但却是欢乐愉快的宣泄。

没有压抑。

人的自我意识不是万能的。刚才还暗示自己不要触景生情的罗艳,这时又触景生情起来。

我们是他们这般年纪的时候,只晓得背语录、开批判会、挖地!

恋爱被看成罪过。

这样的疯热和劲舞,老人们会叫来民兵用机关枪扫.....

呵,我们!

她顿时烦躁起来。

“啤酒哪! 可乐哪!”小贩们在叫卖。这正是赚笔小钱的好时候。

罗艳:“喂,小姑娘,来两听啤酒,要青岛的!”

“来啦!”小姑娘答得好清脆。

“多少钱?”

“八元!”

罗艳递过一张十元钞票:“别找了,给我找个地方寄衣服!”

“我姐姐就专管寄衣服!”

“走!”

咕噜噜,咕噜噜,两听啤酒下肚,升起来一腔豪气。她脱了衣服,向大海走去。

要洗掉满心烦恼!

该死的烦恼呀!

海,月光下的海,太迷人了。

初恋时,她和他,为了避人耳目,曾在这月光下的海水里偷偷游过……

然而,今时今刻,就只剩了她一个人。

她冒冒失失,直往深水处游去。

离岸多远了,她也不知道。她眼里只有一堆堆不断向她涌来的雪白的浪花,和天上皓洁的月亮、星星。

她好痛快!她好久没经历过这样的享受了。她也要发点野性。人本来是野兽变的。束缚和禁锢得太紧才生烦恼。她真想永远这样自由自在地游下去,直游到一个没有烦恼和忧愁的彼岸。

她感觉有点累了,便把身子仰起来,权当歇息。

这时,目光自然朝向了出发时的海岸。她这才意识到,她已远离了海岸。沙滩上的人影、喧闹,她一概看不见,听不见,只见一条模糊的黑幽幽的海岸线,间或闪着几点亮光。四周静极了。除了浪声,什么声音也没有。

她对自己的处境没有丝毫惧怕。酒在她身上起作用。她本是滴酒不沾的人。现在连喝下两听啤酒,虽是啤酒,对她这不喝酒的人来说,也起了和白酒相同的作用。她愈来愈感到头脑兴奋,感到非和谁干一架不可。

使她不感害怕的另一原因是,她并非游离海岸最远的一个。在她前面百米处,还有好几个小伙子在漫游。他们腋下套着救生圈,还有的就干脆躺在门板式的橡皮筏上。悠哉游哉,好不痛快,看样子,他们还在往深水里划呢。

既然人家有胆量,我又怕什么?

她仰泳了一会,觉得力气得到了调节,便又挥动双臂,自由自在地游起来。她甚至忽发奇想,想加入那些勇敢的小伙子的行列,和他们拉拉话。无论如何,一个人是太寂寞了!

她向他们游去。水波在她身后形成一条长长的金色的尾巴。

突然,她感到一把尖刀插入她的右腿,使劲捣搅,奇痛难忍。她想蹬动右腿,甩掉这把刀子。但腿脚已经麻木,疼痛传遍了全身。

她舒展自如的泳姿立即乱了,咸得发苦的海水连连灌进她的口和鼻孔中。一个小浪向她扑来,她立即毫无招架之力地被浪头吞没。

她下意识地感到自己完了。求生的欲望使她作了一次挣扎,从浪头里冒出来,吐出口中海水,拚尽全力地喊了一声“救命”,接着,便什么也不知道了。

在人生的道路上,命运对人的安排是难以捉摸的,许多事纯属偶然。拿罗艳这位女公安来说,要是思想像大多数她这种地位和职业的人那样,正统一点,规矩一点,不在单独执行任务的过程中怀旧思情,想那些儿女情长的事情,想个人的坎坷和不幸,那就也不至于鬼使神差,到这鱼龙混杂的海滨浴场来作什么月下畅游了。即使畅游,冒冒失失地游到这么远的深海而出了意外,要是没有那几个带救生器具的年轻小伙,她也就只好葬身海底,从此与人间绝了恩恩怨怨和千情万情了。

然而,不,就在她出事的地方,命运早已安排了那么几个英武强悍的小伙子,因而,不仅叫她死里逃生,化险为夷,而且出现了连她做梦都没想到的一个大喜剧。

当时,听到呼救,那几个年轻人立即游了过来,寻找这个遭难者。

但罗艳已没入水下,无从寻找。

只有激涌的波涛,在相互撞击。

小伙子们立即潜水搜索。他们在水下像游鱼般来往穿梭,织成了一张密网。

终于,正在水下挣扎的罗艳被一只手臂挂住了,随后,那手臂像钢钳子一般把她钳住,带出了水面,带上了一张早已划过来的橡皮筏。

人们七手八脚地把她放平在橡皮筏上。

浪花漫过来,像在为她洗涤洁白的肌肤。

月光下,她的体态显得美极了。她没穿游泳衣,整个身体就只一个胸罩和一条尼纶三角裤遮掩着,修长的两腿和那些隆起的部分十分迷人,就像一尊通过艺术家精雕细琢,业已大功告成,只待竖起来的维纳斯塑像。

不用说,小伙子们都在用惊异的目光注视着她,并情不自禁地露出几分贪婪。

一个年纪稍大些的托着橡皮筏站在罗艳的头部,他用力把这一头托得高些,以免浪花漫过橡皮筏时扑打到她的脸上,而引起呛咳。这样,他的脸离罗艳的脸相距不到一尺。月光下,他把这脸看得清清楚楚。两片小小的嘴唇,一个玉雕般鼻子,合起的眼睛睫毛挺长,两条眉毛细得像人工描画,右眉稍有一颗小米大的黑痣。

他顿时张大了嘴。

难道是她?

“怔着干什么?”他突然对他的伙伴们吼道,“没见她的腿是在抽筋吗?还不赶快拉扯她的腿!”

伙伴们见他一吼,真有点莫名其妙。不管三七二十一,大家动手给她拉腿和按摩起来。

“混蛋，你为什么拉这么重？”他冲着—个瘦子骂道。

“操你妈的，你按摩按摩怎么老是摸她大腿？畜牲！”他朝—个矮胖小伙甩过去—记重重的耳光。

大哥他怎么了？人们愕然。

经过—番严格管制下的救护和调理，罗艳醒了。她发现小伙子们正簇拥着她的皮筏，像簇拥着—副担架，向岸边划去。

她想挣扎着坐起来，向救命恩人们说几句感激的话。

“别动。”—个亲切的声音贴在她耳边说，她的脸上能感觉到说话者口中吐出的热气。

“好，我不动。太谢谢你们了！”她满含感激之情地小声说。

“没关系，这是我们应该做的。你放心，你不会有—切危险了。”那人又说。

“太谢谢了！”

谢天谢地，碰到这样的好人，才使我绝处逢生。罗艳想。

“你姓罗吧？”

“呃”

“是叫罗艳吧？”

罗艳猛吃—惊。异人异地，竟有人能叫出我的名字？而我从北京来到滨海，是化了名出来的呀！她用力睁大双眼，辨认着这个男人。

“怎么，你不认得我了？艳艳。”

—声亲切的“艳艳”，把记忆镜子上的灰尘抹得—干二净。她用力抬起头来，细看着这个男人的面孔。白嫩，清秀，两道剑眉直充鬓角，—双眼睛炯炯有神……

“呵，天哪，怎会这么巧合！”她心里叫道。

她真想抱住他，叫—声我的初恋，我心上的人儿！……

奔驰牌小轿车沿着洒满月光的海滨公路奔驰。

夜色变得温柔而恬静，海面被盖上薄薄的轻纱。浪声不再是烦人的鼓噪，而变成欢悦的笑语，柔情的倾诉。公路的路面也显得特别洁净，像用水冲过，洗过，然后用刷子刷过的白木板。

刚才还认定自己完蛋了，必死无疑，现在却坐在舒适的小轿车里，和昔日的恋人在一起。罗艳仍不敢相信这是事实，总怀疑自己是不是在梦境。

她摸摸车座，轿车是实在的。座位上铺着红色的天鹅绒，咝咝作响的空调机施放着冷气，坐在车内就像泡在一池清水的游泳池。她伸出食指轻轻按了一下收录机的绿色键，机内立刻放出迷人的流行音乐，音质柔和而富立体感，宛如幽谷钟声。一听便知是当代最新式的高档机。

她又看看这昔日恋人，他也是实在的。转眼数年，这个昔日被称为“猴子”的吴小龙已长成个彪形男子。穿上小披领流行短袖衫，显得潇洒俊逸，完全脱掉了昔日的那股土气。只是那急躁起来就要拚命的脸型，还多少透出点当年的神情。可笑也可爱的是，明明一张娃娃脸，却偏要留一络小小的胡须，以显得老成而富态。

这家伙，他现在干什么呢？是个小小的出租车司机，还是个暴发的富翁？

她很想把一切都知道。然而，毕竟分别十几年了，彼此不知音讯。现在初见，就进行审问，未免太性急了，还是先试探着再说吧。

正好，他开口了。“你冷吗？要不要把空调开小点？”

“不冷，这样挺好。”她说。

“罗艳……”

罗艳想起自己的身份，立即打断他：“我现在已经改名了，叫

肖洁,你以后就叫我肖洁吧。”

“喏,真是凑巧,我忘记告诉你,我也改名了,叫张宇。”

“张宇……你为什么要改名?”

张宇笑着反问:“那你呢?”

她肯定不能说出真情,便撒谎说,“你忘记了?我是从小就过继给当官的姨父做女的,上大学后,我转随生父姓肖,所以就改名叫肖洁。”

“我则是因工作的需要。”张宇说,“我不喜欢原来的那个名字。”

“你现在是干什么工作?”

“混饭吃的工作。”

罗艳望了他一眼,见他脸上挂着调皮的微笑。知道不是真话,便摇头:“不可能。”

“真的,我这人能办什么大事?你不是骂过我没出息吗?”

“十几年了,你还记恨在心里?”

张宇柔情地望了她一眼。“哪能记恨?当时就没怎么恨过。你骂得很对,对我是个鞭策。”

“过去的事别提了。”

她似乎陷入伤感。

车内出现了短暂的沉默。张宇把话接起来:“既然都改了名,以后在大庭广众中,你就叫我张先生吧,我叫你肖小姐,怎样?特区现在都兴叫先生、小姐了。当然,私下里见面,我还是喜欢叫你艳艳。”

“那我叫你猴子!”罗艳白了他一眼,调皮地说。猴子是他当知青时的小名。

“好,猴子就猴子!”张宇大声笑着说,“猴子命长!”

还是那句老掉牙的口头禅,多有趣!罗艳想。她出神地望

着他。

张宇灵活地转动着方向盘,满含深情地问:“艳艳,相隔十几年了,到处找你,找不着,没想到会在这儿碰见你,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呀。你来滨海多久了?到这来干什么?”

干什么?她当然不能告诉他。她对他是信任的,但毕竟刚刚见面。况且,也没有必要让他知道,除非以后需要他的帮助。

她不假思索地答道:“才来不久,我想来这里做点生意。”

“你想经商办企业?”他高兴得用手掌在她手背上放了一下,“那我们又走到一条道上来了。”

“你在这开出租车?”

“怎么样,”他笑着反问,“当车夫不光彩?”

“哪里哪里,你这车挺高级,光看你能弄到这辆车,就说明你挺有能耐。”

“是吗?”张宇哈哈一笑,“你过奖了,我傻乎乎的,哪能有什么能耐?等一下你就会看到,我住的地方窝囊得要命,跟知青屋差不多。”

“那也没关系嘛,创业创业,谁不是从无到有?”

“你能理解我就好了。”

“我看你气色挺不错,是个向上发的样子。”

“你也挺不错呀!”

“我?”她摇摇头,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他装作没有察觉她的表情,眼睛直视前方。一辆夜行车擦身而过。过了片刻,才又问道:“你下海游泳何解一个人?”

“不一个人几个人?”

“应该带个伴呀,你看多危险!”

“伴?哪有伴?”